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11日召开，公司已于2025年4月3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兴园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参加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参加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要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610.00万元（包含

本数）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有利于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是必要和可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特此公告。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2 日